

(WE)BLOG 淺談

(WE)BLOG 淺談

作者

李中瑋。國立基隆高級中學。高二 二年十六班。

王旻永。國立基隆高級中學。高二 二年十六班。

彭剗意。國立基隆高級中學。高二 二年十六班。

壹●前言

現在生活在 E 世代，現在的時代網路發達，你想被科技支配還是讓科技來支配你呢？現在每個人都擁有自己的 blog(部落格)，無論是心情還是自己想要販賣的商品，都會登錄到自己的 blog 寫下自己心情的寫照，假如想要展現你的十八般武藝，你就可以使用近年崛起的 You tube!看到成千上萬的多媒體，不覺也會受到影響，讓人彷彿不覺受到同儕的壓力而擁有也不行？同時，能霧裡辨花看透網路科技的複雜性與真實性？尤其是在現代科技發達的超世代，詐騙集團的手法形勢越來越千變萬化，能小心使用網路，是在 e 世代的我們所要面臨的課題。

貳●正文

1. YouTube

If you want to share movies with the world, you don't need to be a famous movie star. With YouTube, anyone can make their own videos and put them on the Internet. YouTube is a website that allows users to upload and share their videos. Once a video is uploaded, it can be viewed and commented on by users around the world. You can also link its videos to your own personal sites. YouTube is very popular because it is free of charge for travelers. There are plenty of websites that allow people to post their photographs; however, YouTube would allow them to share videos.

People enjoy YouTube because of its raw and original nature. But the genius of YouTube is that it is our everyday life. The videos are made by ordinary people. Viewers around the world can relate to these experiences, and feel closer to the characters they see.

The website has also made many ordinary people into celebrities. Last year, two friends in America discovered that when you mix Diet Coke with Mentos, an explosive reaction occurs. They made a video of their experiments, and it quickly became an internet sensation. Their video was viewed by over a million people, causing thousands of others to copy them.

YouTube has now grown beyond its founders' wildest dreams. But their greatest triumph came, when Google bought the website for \$1.65 billion dollars! Time Magazine has even named YouTube as the most important invention of 2006. Form a small video village to a billion-dollars company, YouTube has taken the world by storm.

(如果你想與世界分享影集，你不用變成一個電影明星。有了 YouTube，任何人都可以有一個自己的影像並且上傳到網路上。YouTube 是一個可以允許使用者上傳並分享他們的影片。一旦影片上傳，他就可以被全世界觀賞和評論。你也可以把他們的影片連結到你自己的空間。YouTube 因為免費和容易上手所以廣受大家歡迎。第一，建立者相信這對於遊客來講是非常有用的。有很多網只允許人們放置他們的照片。然而，YouTube 只允許他們分享影片。

人們因為 YouTube 新鮮且自然所以非常喜歡。但 YouTube 最聰明的地方就是我們每一天的生活。這些影像都是由一般人民所做。全世界的觀看者可以聯想到他們的經驗，並且感到與裡面角色非常親近。

此網也有非常多的平凡人來一起慶祝。去年，有兩個美國人發現當你將可樂混合曼陀珠，就會發生一件爆炸案，他們將他們實驗錄製成影片，然後很快就變成網路上的轟動。他們的影片超過百萬人在觀賞，所以有很多人都複製他們的影片。

YouTube 終於實現建築者廣大的夢想。他們最大的勝利到來，就是 Google 以 1.65 億買下網站！時代雜誌也將 YouTube 命為 2006 年最重要的發明。從一個小小的鄉村到一個幾億人的公司，YouTube 為世界帶來強大的風暴！

2、談談 BLOG

『Blog 一詞是 weblog 網路日記的縮寫，也叫博客、部落格，翻譯成部落格和網址。最早期的部落格是 1999 年 8 月 Pyra Lab 成立的 blogger.com，立即吸引了大批網友使用該站發表日記或批評，形成新的網路社區型態，網誌是繼電子郵件、電子公告牌系統、ICQ 之後出現的第四種網路交流方式。』【註一，註二】

『Weblog 指的是以網頁作為呈現媒介的個人專欄，也有人把它稱做網頁型態的專欄。1999 年 Peter Merholz 開始把將 weblog 唸成 We Blog，因而有了 Blog 這個說法。此時的 Blog 不僅可以拿來當名詞或 Weblog 的縮寫，更成為一個動詞。作名詞用的時候，Weblog 或說是 Blog 有了更嚴謹的定義它指的是一些文章，而這些文章必須要滿足以下條件：

- 1.彙整 (Archive)：這些文章必須經由特定方法加以整理存放；可以是單純地按照時間整理，或是任何的分類方式
- 2.靜態鏈結 (Permalink)：這些文章必須公開於網路上，且能讓其他讀者藉由某個固定的網址鏈結直接讀取
- 3.時間戳印：這些文章必須具有時間戳印，記錄寫成的時間

4.日期標頭：這些文章必須要標出日期標頭；這意味它們將會是有時序性的，內容可能與時空背景有一定的關聯

』【註三】

所以就從很簡單的網路日誌開始有了許多不一樣的變化。

2. 部落格淺談

(1)部落格的歷史:

一開始的部落格，其由 weblog 演變而來的，是「網路日誌」，『1997年由Jorn Barger所提出。在1999年，infosift的編輯Jesse J. Garrett將一些類似的網誌網站收集起來，寄給Cameron Barrett。Cameron隨後將名單發佈在CamWorld網站上，許多人亦陸續將網誌的URL給Cameron，慢慢的，一個新的網路社區儼然成型。1999年，Brigitte Eaton成立一個網誌目錄，收集她所知道的網誌站點。1999年，Peter Merholz首次使用縮略詞「blog」，成為今天常用的術語。但是，網誌真正開始快速發展的轉折點，是在1999年6月，當時Pitas開始提供免費的網誌服務，緊接著8月，Pyra lab推出了blogger.com。blogger.com提供了簡單易學的說明，以及能通過FTP直接將網誌發表在個人網站上的功能，這帶給使用者很大的方便。目前已經有了很多網誌服務供應商（BSP），業內人士對其盈利前景，持謹慎樂觀態度。網誌的原文是Weblog，或縮寫成Blog。Weblog這個字眼最早是由Jorn Barger在1997年左右提出來的。在這之前，網路世界裡所謂的Weblog通常指的是一種硬生生地、充滿技術性記載的、無關乎敘事的紀錄。』【註三】

(2)部落格的特色:

許多人藉由部落格來抒發自己的情感，甚至於透過部落與其他人交往等，網誌市每個人以時間來作為主軸的紀錄，而且可以每日每日的更新，彼此交換意見的地方。

網誌之間交流主要是通過留言、或著是與作者之間的交換意見有無，有時藉由廣播、留言、評論的方式來進行的。網誌操作方式藉由特殊的語法管理，和傳統不同的是作者同時是創作人也是保管人，部落還有一項特色，就是可以同時不同多人一起寫同一份部落格，由此可以更擴及更多人來討論所發表的議題。

網誌一般採用了RSS（Really Simple Syndication 或者 Rich Site Summary 或者 RDF Site Summary）技術，所有的RSS文件都必須符合由W3C發佈的XML 1.0規範。對讀者來說，可以通過RSS訂閱一個網誌，確知該網誌作者最近的更新。對網誌作者來說，RSS可以使自己發佈的文章易於被電腦程序理解並摘要

(3)部落格的內容

網誌的內容沒有限制，只要能上網的人，都可以擺上自己想要的事物。網路日誌內容可以是抒發心情、紀錄生活、討論時事政治，甚至發展成爲具有影響力的新聞媒體。

『2005年10月7日，新加坡一個法庭對兩名年輕的男性網誌作者判刑，理由是這兩人在其網誌上發表了種族性言論，並在網民中引發了激烈的爭論。』【註三】

(4)部落格的應用

目前網誌最多用於個人出版，也有一些適用在商業上的或著是學術上的交流，例如有些人會在網拍自己的東西在部落格上，有些會在網誌上教人如何學習課業等。

參●結論

生活在E世代的我們，不論是生活或著是資訊器材上都有大大的提升，以正確的方法使用是我們必須學習的課程，物盡其用，倘若不正當的使用，或許會爲自己找了麻煩，時代的方便，表達自己內心的自我可以透過部落格，甚至於想要分享美好的文章或是影片可以張貼。

現代人生活壓力大，部落格同時是可以表達自己的想法，可以藉由布落格抒發自己心情，有時，看見社會的黑暗面，也可以發表自己的見解。

以上是網路擁有的近期動向，部落格的挑選真的讓人眼花撩亂，無論是哪種部落格都是各有版權的偉大心血，因此版權成爲需注意得議題，近期使用部落格的觸法，做爲現代人，要懂得好好使用科技，如youtube也尙加注意呢!違法的影片還比比皆是呢!以上都是現代人容易疏忽的一環。

肆●引註資料

【註一】活用空中美語 September 2006 P.32

【註二】活用空中美語 March 2007 P.26~28

【 註 三 】 維 基 百 科

<BLOG>



